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8-74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宗申动力	股票代码	0016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建平	周霞	
办公地址	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电话	023-66372632	023-66372632	
电子信箱	lijp@zsengine.com	zhouxia@zsengin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55,408,321.54	2,605,038,266.67	1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151,405.81	163,846,302.21	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8,347,197.16	138,547,405.98	2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1,319,862.12	-87,388,438.60	-439.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77	0.1431	3.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77	0.1431	3.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	4.54%	下降0.1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903,109,983.57	6,930,701,393.54	2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98,751,372.12	3,763,373,074.06	3.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9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0%	230,192,114	230,192,114	质押	229,200,000
西藏国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1%	207,384,700			
左宗申	境内自然人	2.64%	30,227,200	22,670,40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92%	10,548,176			
周歆焱	境内自然人	0.62%	7,074,54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6,564,400			
李俊杰	境内自然人	0.48%	5,495,49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4,597,779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37%	4,199,814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35%	4,009,6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据本公司掌握的资料显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宗申高速艇开发有限公司与左宗申先生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周歆焱于报告期末持有公司无限售股份数量为7,074,545股,全部为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随着国内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推进,国内经济延续总体平稳的发展态势。但由于全球贸易摩擦持续升级、人民币汇率波动、国内资金利率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等经营环境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较大挑战。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顺应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导向,继续推进供给侧改革工作,努力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加大外延式并购、生产线智能升级改造、新品研发等投入力度,不断巩固公司在"摩托车发动机和通用动力"两大传统业务的经营规模和行业地位,加快公司新兴产业的培育和产业化进度,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和战略转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0.6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3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915.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4%;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834.7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1.51%。

1、传统和新兴制造业务

(1)摩托车发动机制造业务

2018年上半年,国内摩托车行业景气度下滑: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行业信息部公开资料显,1-6月我国摩托车整车产销量分别为801.59万辆和802.22万辆,较去年同期下降5.35%和5.59%;其中三轮摩托车产销分别为80.14万辆和79.46万辆,较去年同期下降25.77%和26.4%。公司全资子公司一宗申发动机公司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摩托车发动机制造企业,面对摩托车行业产业结构持续调整的不利形势,公司通过积极优化现有产品结构、加大对新能源、大排量产品的研发推广力度,有效稳固了宗申发动机公司的市场领先地位。同时,由于从2017年第四季度起原材料和生产成本的快速上涨,对公司发动机业务第一季度的盈利能力带来较大冲击。但公司通过成本控制和营销策略调整等措施,自第二季度开始实现发动机业务盈利水平的快速恢复。报告期内,宗申发动机公司实现产品销售158万台,较上年同期减少14.79%;实现销售收入13.54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4.25%;实现净利润4,633.45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49.97%。

(资料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行业信息部公开资料)

(2)通用机械制造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大江动力")股权并购,并于2018年3月1日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通过本次外延式并购,公司进一步夯实了在通机产业领域的竞争优势,产能规模得到进一步扩大,产品和市场布局进一步得到完善;随着业务整合优化工作的深入推进,公司通机业务的协同效应将逐步显现,有利于全面快速提升公司市场竞争优势。本报告期内,公司通机产品合计实现销售162.79万台,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70.05%: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一通机公司实现产品销售120.16万台,较上年同期增长25.52%,实现销售收入和净利润为7.41亿元和5,615.39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36.43%和59.98%。公司全资子公司一大江动力公司实现产品销售42.63万台,实现销售收入和报表净利润为4.88亿元和3,044.9万元。

(3)新兴业务

2018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大在新兴业务的投入力度,稳步推进公司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公司"航空动力"制造平台一宗申航空发动机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军民融合"政策,加强在军用及民用市场的拓展力度,深化了与国内主要大型整机企业的合作关系,目前已实现某型号航空发动机的销售;同时,宗申航空发动机公司继续加大新品研发投入,部分新产品已搭载无人机整机上进行了耐久、高原等验证测试,其他不同排量的航空动力产品以及相关零部件产品已处于定型阶段,预计在2019年将陆续实现小批量销售。除此之外,在新能源业务方面,公司以控股子公司一重庆宗申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平台,持续对新能源业务的资产、股权和业务资源整合优化,初步形成了在"电机系统、控制系统"和"无线充电"等领域的布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5户: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重庆阳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大江公司全资子公司)、远大户外动力设备有限公司(大江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浦尔萨动力设备销售有限公司(大江公司全资子公司)、Pulsar Products,Inc.(远大户外动力设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从设立或投资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减少6户:重庆宗申多科农机销售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动力威睿进出口有限公司、重庆市綦江区左师傅瑞祥动力机械销售服务有限公司、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美心翼申")、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美心翼申控股子公司)、美心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美心翼申控股子公司),从注销或失去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半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8-75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20日、2018年2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收购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大江动力")前实际控制人周歆焱先生承诺其本人及大江动力核心团队成员将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2018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周歆焱先生根据增持承诺自2018年2月26日起增持公司股份。2018年5月31日至2018年8月29日期间,周歆焱先生及其核心团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45,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02%。具体明细如下:

一、本次增持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元)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周歆焱	集中竞价	2018年5月31日至2018年8月29日	5.428	345,900	1,877,696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周歆焱	6,728,645	0.5876	7,074,545	0.6178

三、后续计划

周歆焱先生及大江动力核心团队成员将在约定期限内继续推进本次股票增持计划。

四、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周歆焱先生、熊晓华先生和付晓瑜女士承诺在本次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1696　　证券简称:宗申动力　　公告编号:2018-77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审议情况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18年为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为34.09亿元的综合授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期至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额度前。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5日、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情况概述

自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8月29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发生额为55,022.96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债权人	担保期限	担保合同金额	实际担保日	实际担保额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重庆巴南支行	1年	33,000.00	2018年7月30日	20,690.60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	1年	5,000.00	2018年1月24日	5,000.00
	民生银行重庆分行	1年	20,000.00	2018年2月7日	15,000.00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1年	27,000.00	2018年7月30日	2,945.01
	建设银行重庆巴南支行	1年	12,000.00	2018年4月21日	11,387.35
合计			97,000.00		55,022.96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耀军

注册资本:74,371.02万元

成立时间:2003年5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7500638 1XB

注册地点:重庆市巴南区宗申工业园

主营业务:生产、销售:摩托车发动机、电动机及零配件、变速箱及零部件;货物进出口。

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左宗申。公司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8,357.52	256,723.47
负债总额	106,338.42	151,871.93
净资产	102,019.11	104,851.54
或有事项总额	0	0
	2017年度	2018上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6,671.90	141,517.96
利润总额	10,898.18	3,187.93
净利润	9,553.68	2,924.23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加平

注册资本:25,827.03万元

注册地点:重庆市巴南区炒油场

成立时间:2000年8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36219239407

主营业务: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发电机及其动力机械产品、通用汽油机及零部件、农业机械、建筑机械、园林机械、林业机具、普通机械、叉车、卡丁车、电器产品及零部件;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船用发动机、应用产品及零部件、相关配件,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

产权及控制关系:实际控制人为左宗申。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经审计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1,219.72	93,180.93
负债总额	42,654.36	49,000.17
净资产	38,565.37	44,180.76
或有事项总额	0	0
	2017年度	2018上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4,377.70	77,550.39
利润总额	5,093.28	6,448.09
净利润	4,558.80	5,615.39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金额:33,000.00万元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巴南支行

担保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协议名称:《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担保金额:5,000.00万元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担保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金额:20,000.00万元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担保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金额:27,000.00万元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支行

担保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协议名称:《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金额:12,000.00万元

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巴南支行

担保人: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和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是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上述子公司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具备极强的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总体风险可控。

2、以上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审批的向子公司提供的授信担保总额度为38.59亿元、实际担保余额为7.62亿元;向控股子公司诉讼保全提供担保的额度为2亿元。授信担保总额度和实际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102.55%和20.25%。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向关联方、第三方提供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最高额保证合同》和《最高额不可撤销保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0日

公司代码:603098　　公司简称:森特股份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森特股份	60309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晓楠	马继峰
电话	010-67856668	010-67856668
办公地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20号楼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园北街2号20号楼
电子信箱	stock@centerint.com	stock@centerint.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97,993,227.87	2,784,001,280.82	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5,175,238.08	1,681,615,739.23	2.5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221,213.16	-32,609,654.18	418.93
营业收入	1,197,526,471.29	692,168,670.17	7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276,937.93	89,424,587.97	1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255,734.21	77,404,768.04	25.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5.59	增加0.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9	1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9	10.5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75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刘爱森	境内自然人	35.42	170,027,820.00	170,027,820.00	质押	21,120,000.00
北京士兴盛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1	105,664,680.00	105,664,680.00	无	0
华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33	78,367,500.00	78,367,500.00	无	0
翁家恩	境内自然人	5.81	27,900,000.00	27,900,000.00	无	0
廖伟俭	境内自然人	0.74	3,572,886.00	0	无	0
李乐	境内自然人	0.38	1,837,200.00	0	无	0
黄亚明	境内自然人	0.3	1,452,960.00	1,440,000.00	质押	1,440,000.00
蒋尊	境内自然人	0.3	1,451,322.00	0	无	0
齐涛	境内自然人	0.3	1,449,720.00	1,440,000.00	质押	1,440,000.00
刘德顺	境内自然人	0.3	1,440,000.00	1,440,000.00	质押	66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北京士兴盛亚投资有限公司为刘爱森、李桂茹夫妇二人控制的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十九大以来,我国已确立了绿色建筑国家行动,这意味着绿色建筑已经上升为国家战略。多年来我国基础设施投资持续高增长,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长足进步,目前已进入高质量建设阶段,政府陆续下发各项政策,大力推动绿色集成建筑产业发展。2018年上半年,轨道交通、民用航空、电信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建设持续推进,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民用航空局在2017年3月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布局规划的通知》,规划到2020年,我国运输机场数量达260个左右,将完善华北、东北、华东、中南、西南、西北六大机场群。到2025年,在现有(含在建)机场基础上新增布局机场136个,全国民用运输机场规划布局370个(规划建成约320个)。

森特股份在行业升级的关键阶段,在政策优化调控和行业优胜略汰的情况下,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的基础、继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借助我国经济水平持续增长、建筑业需求结构升级、金属围护行业格局变动等因素驱动,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加强技术研发和质量保障,积极把握市场机会,促进企业的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签约额达到25.7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4.77%;实现营业收入11.98亿元,同比增长73.01%;实现净利润1.01亿元,扣非后净利润为0.97亿元,同比增长25.65%,依据已签约额和项目储备,2018年全年产值和利润将有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带领和公司整体战略指引下,为有效防范市场风险,把握产业发展机遇,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重点推进了以下经营举措:

(一)稳固主业,专注于金属围护领域的高端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公司总体战略部署,持续加大对公建领域重大项目业务开发,获得良好成果,公司先后中标"深圳国际会展中心(一期)金属屋面制作及安装Ⅰ标段、Ⅲ标段项目"、"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航站楼屋面系统工程项目"、"昆明万达城娱雪乐园及成都万达水雪综合体滑雪乐园冷库板供应及安装工程、金属屋面(含采光顶)集中采购工程项目"等重大项目,报告期内签约额达到25.7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4.77%,在金属围护高端市场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

(二)加大资源投入,助力环保事业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3781万元,一方面用于优化金属围护工艺技术,另一方面公司加大对主营业务协同的环保板块的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首钢绿岫地块土壤治理中试试验,同时加大资源投入,加速促进传统主业与环保创新业务的协同。一方面公司将加大环保业务的资源投入,引进行业内先进的研发设备以和技术人才,同时与科研院所及高等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建立自己的核心实验室,持续推进研发成果商业化,转化成经营效益。另一方面,加速促进环保业务和金属围护业务协同融合,工业建筑业务不断为环保业务输送客户资源,环保业务为客户创造更多高附加值的增量价值。

(三)推进精细化管理,提高集团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根据当前形势,科学的规划和布局,"聚焦小环境、看清大趋势",制定长远规划,确保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积极推进精细化管理工作,将各部门考核与精细化管理结合,进一步对全业务流程优化管理,并面向全员强化培训,树立精细化管理意识。同时强化成本控制,狠抓运营管理,持续挖掘潜力,提高盈利能力。

(四)加强商务管理,完善营销体系和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确立"无商务不富"的思想,按照职能部门四要素:"引领、服务、指导、监督"开展各项工作,建立集团层面商务管理职能部门,引领和统筹全集团商务管理工作。同时,完善和改进现有组织架构,通过调研、咨询、选择适合公司发展的组织架构体系(垂直式、矩阵式、垂直式+矩阵相结合),增设商务管理、企划管理等部门。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1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22日以书面及通讯形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刘爱森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共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及议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由于该议案涉及到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爱森、李桂茹按照有关规定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请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择机另行发布股东大会通知,确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等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2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22日以书面及通讯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孟托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提请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司将择机另行发布股东大会通知,确定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等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同意票数占有效表决票的100%。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3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8年度发展计划,为满足运营资金需求,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本次授信额度具体明细如下:

1、公司拟向浙商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申请一般授信额度(敞口)人民币不超过5亿元有效期12个月(具体以银行审批为准),控制方式为可循环,具体业务品种有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国内信用证及项下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贴)、商业承兑汇票保兑、商业承兑汇票入池质押、区块链应收款、对外融资性及非融资性保函、对客外汇资金交易等。各授信业务品种可免保证金;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由实际控制人刘爱森、李桂茹夫妇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拟向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公司金融七部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5亿元,担保方式为信用及实际控制人刘爱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公司拟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最高不超过等值美元1000万元保函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爱森夫妇提供连带责任的担保,具体以银行审批为准。

4、公司拟向杭州银行北京大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3亿元,业务品种包括流贷、保函、银承、国内信用证;期限一年,具体以银行审批为准;担保方式以信用及实际控制人刘爱森夫妇提供连带责任的担保,具体以银行审批为准。

5、公司拟向北京农商银行中请不超过5亿流动资金贷款授信,贷款主要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周转,期限12个月,拟采用信用并追加法人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方式,具体以银行审批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98　　证券简称:森特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4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修订,具体变更及修订内容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

原经营范围:生产金属复合幕墙板、铝镁锰合金板、镀制烤漆板、复合隔吸声屏障板;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勘察设计;销售高端建筑金属屋面系统、高端建筑金属墙面系统、金属复合幕墙系统、压型彩钢板、金属复合幕墙系统、金属工业门、C型钢、薄壁型钢、环保吸音建材、新型屋面通风采光系统、新型金属建筑材料、压型钢板及其配套机具、各类幕墙、门窗;钢结构构件及配套安装与服务;环境噪音治理;钢结构工程设计;投资与资产管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仓储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环境监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生产环保专用设备、金属复合幕墙板、铝镁锰合金板、复合隔吸声屏障板;环境噪音治理;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环境监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对外承包工程;工程勘察设计;钢结构工程设计;销售高端建筑金属屋面系统、高端建筑金属墙面系统、金属复合幕墙系统、压型彩钢板、金属复合幕墙系统、金属工业门、C型钢、薄壁型钢、环保吸音建材、新型屋面通风采光系统、新型金属建筑材料、压型钢板及其配套机具